

一、项目需求

(一) 项目名称：斑马线人行道红绿灯采购项目

(二) 采购清单：

序号	产品名称	数量	单位	单价预算（元）	备注
1	一体化人行灯	68	台	7210.00	核心产品
2	联网交通信号控制机	20	台	16610.00	
3	辅材	1	批	55520.00	
4	网络租赁费	20	点位	3600.00	

二、技术参数要求

序号	产品名称	产品描述	数量	单位
1	一体化人行灯	<p>包含：一体化灯具，双面显示，灯控信号采用无线信号传输控制</p> <p>一、机动车方向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Φ400，由红黄绿三个满屏灯组成，2.工作温度-40℃~+80℃；3.光源寿命：≥10 万小时，4.中心波长：红 625nm 绿 505nm 黄 590nm5.可视角度：≥30°6.防尘、抗振动：符合 GB14887-2011 标准；7.防护等级≥IP538.功率因素 ≥0.95；9.符合 GB14887-2011 标准 <p>二、行人方向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Φ300，由红人绿人和倒计时三个灯盘组成，2.工作温度-40℃~+80℃；3.光源寿命：≥10 万小时，4.中心波长：红 625nm 绿 505nm 黄 590nm5.可视角度：≥30°6.防尘、抗振动：符合 GB14887-2011 标准；7.防护等级≥IP53	68	台

		<p>8.功率因素 ≥ 0.92</p> <p>9.符合 GB14887-2011 标准</p> <p>三、倒计时器</p> <p>1. 双位倒计时器，倒计时器功能有：通讯式，485 线接入信号机，倒计时器显示为单位红、黄、绿三色独立显示</p> <p>2. 工作温度 $-40^{\circ}\text{C} \sim +70^{\circ}\text{C}$；</p> <p>3. 光源寿命：$\geq 10$ 万小时，</p> <p>4. 中心波长：红 625nm 绿 505nm 黄 590nm</p> <p>5. 可视角度：$\geq 30^{\circ}$</p> <p>6. 防护等级 $\geq \text{IP53}$</p> <p>7. 符合 GA/T 508-2014</p>		
2	联网交通信号控制机	<p>1.多处理器自主协调工作，互不干扰，当主控板或者驱动板出现故障时，系统硬件自动黄闪。</p> <p>2.信号机从自动控制方式转入手动控制方式时，应保持原有相位的最小安全时间；从手动控制方式 转入自动控制方式时，信号状态不能突变，各相位信号应保持转换时刻的状态。并从当前信号状态开始以自动控制方式运行。</p> <p>3.信号机具有优先控制功能，能够实现公交车辆等优先通行。</p> <p>4.采用 EMC 电磁兼容性设计技术，具有良好的防电网浪涌、防雷击措施；具有漏电保护功能；</p> <p>5.提供信号机系统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。</p> <p>6.符合 GB25280-2016《道路交通信号控制机标准》</p> <p>7.符合 GB25280-2016《道路交通信号控制机通信协议》</p> <p>8. 控制机具备人机交互界面显示路口运行状态和倒计时显示，采用 ≥ 6 寸液晶屏全中文操作界面。</p> <p>9.具备系统优化和单点优化、线控、单点无电缆线控、感应、多时段、行人过街控制、闪灯、全红、关灯、灯组独立可以设置闪烁常亮、手控等多种工作方式；</p> <p>10.信号机可联网接入后台，利用软件联动控制，具有绿波控制功能。</p> <p>11.控制机具备开门报警功能、停电提醒功能、温度湿度检测功能、停电自动重合闸功能、远程开启电源功能。</p> <p>12.标配 ≥ 24 路灯组输出端口。</p> <p>13.通讯接口：≥ 4 个 USB，≥ 1 个 10M/100M RJ45, ≥ 3 个</p>	20	台

		RS232 , ≥2 路 RS485 14.工作电压：AC110V/AC220V±20% 50HZ±2HZ ; 15.工作温度： - 40℃ ~ +70℃ ; 相对湿度： < 95% 16.防护等级： ≥IP54		
3	辅材	电源线线缆 (ZRKVV2*2.5) 3000 米、电源线线缆 (ZRKVV4*1.5) 500 米, 六类网线 300 米、光纤、PVC 管等材料	1	批
4	网络租赁费	按一年计算总价, 逐月结算费用 , 每点位 10M 宽带 VPN 网络,	20	点位

三、商务要求:

1. 交货期及地点

1.1 交货时间: 签订合同后 15 日内。

1.2 交货地点: 平昌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指定地点。

2. 本项目支持预付款; 合同签订后 10 日以内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的 40%预付款; 到货后采购人按照合同对供应商提供的产品验收合格后, 供应商提供正规发票, 采购人以银行转帐方式向中标供应商支付总货款的 55%, 剩余余款待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无息全额支付。

3、质保期: 自验收合格生效日起 1 年整机质保 (如采购文件另有要求, 按采购文件执行)。质保期内, 成交供应商提供原厂维修维护服务, 如需更换备件, 更换的备件必须为原厂原装全新备件, 费用包含在本项目预算中。质保期外, 若由成交供应商继续负责产品的维

修维护，则应免收人工服务费，仅收取零配件成本费。

4、质保期内由成交供应商负责产品维护、维修及抢修，若设备出现故障，成交供应商应在 2 小时内做出维修方案，如 4 小时内无法远程解决问题，成交供应商维修工程师必须在接到故障报告后 8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现场处理，人工、差旅、更换部件等一切费用（包括材料）均包含在本项目预算中。

5、验收标准：供应商完成项目后，采购人应严格按照四川省财政厅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》（财库〔2016〕205 号）的要求进行验收。

6、其他要求：其他事项以合同约定为准。